

湖南辰州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湖南辰州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07 年 10 月 22 日在长沙市金源大酒店天麒楼 15 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 2007 年 10 月 12 日通过传真、电子邮件和专人方式送达给所有董事、监事、高管及保荐人代表。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8 名，孙佳华董事因出国公干未亲自出席会议，委托杨宏儒董事表决。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开榜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湖南辰州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湖南辰州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的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湖南辰州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湖南辰州矿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的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湖南辰州矿业

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管理制度》的议案》。

《湖南辰州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管理制度》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的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组建陕西辰州矿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

为了积极贯彻公司“地质先行，加快控制金锑钨资源基地”的发展战略，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经本次董事会认真审议，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 2000 万元投资组建陕西辰州矿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 2000 万元，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范围为黄金、锑、钨等有色金属矿山的勘探、开采、选矿与销售，目的是为了整合陕西省境内的金、锑、钨金属矿山，并获取相应矿权。

五、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资江西修水县地原矿业有限公司的议案》。

为了积极拓展公司金锑钨资源基地，迅速提高公司金锑钨资源储量，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经本次董事会认真审议，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 936 万元增资江西修水县地原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地原矿业”）。增资完成以后，公司将占地原矿业注册资本的 51%；原自然人股东陈占柳占注册资本的 31%；江西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赣西北大队占注册资本的 8%；修水县矿业总公司占注册资本的 10%。本次增资不构成关联交易。

地原矿业成立于 2003 年 1 月 10 日，目前系自然人陈占柳个人独资企业，经营范围为地矿勘探，目前合法拥有“江西省修水县台庄金矿普查”的 13.54 平方公里探矿权和“江西省修水县李阳斗金矿普查”的 7.52 平方公里探矿权。

六、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组建新邵四维矿产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

为了迅速提升公司金锑钨资源储量，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经本次董事会认真审议，同意公司与湖南四维矿业发展有限公司合作投资组建新邵

四维矿产有限责任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 2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 1020 万元，占 51%，湖南四维矿业发展有限公司以现金出资 980 万元，占 49%。经营范围为黄金、锑、钨等有色金属矿山的勘探、开采、选矿与销售。本次投资组建公司不构成关联交易。

七、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7 年第三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刊登于 2007 年 10 月 24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的网站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请广大投资者留意。

八、以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新增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的议案》

为了加强募集资金的管理，公司在募集资金到位时只开设了一个存储专户。随着募投项目的全面展开，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加强资金的调度管理，现经公司管理层慎重研究，董事会认真审议，决定新增加两个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该两个专项存储账户仅用于公司六个募投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其设立程序及三方监管协议的签署完全按交易所和证监会关于募集资金相关规定执行。

特此公告

湖南辰州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七年十月二十四日